

证券代码：002340

证券简称：格林美

公告编号：2016-088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(第一期) 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6]1871 号文核准。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为第一期发行，基础发行规模为 6 亿元，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2 亿元，发行期限为 5 年，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、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本期债券简称为“16 格林 01”，债券代码为“112450”。

2016 年 9 月 21 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利率询价区间为 3.50%-5.00%。根据网下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.00%，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 6 亿元，超额配售 2 亿元，发行规模合计为 8 亿元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至 2016 年 9 月 23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16 年 9 月 20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87）。

特此公告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6 年 9 月 22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
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9 月 22 日